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主管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編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目次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5 頁
三、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7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四、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徵收收入明細表	第 9 頁
(二) 基金來源—行政規費收入明細表	第 10 頁
(三) 基金用途—農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第 11 -12 頁
五、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13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4 -17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18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0 -21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22 -23 頁
(六)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24 頁
(七)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5 頁
(八)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第 26 頁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1,006	1,006	0	0.00
基金用途	1,276	1,252	24	1.92
賸餘(短絀)	-270	-246	-24	--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28,949	29,219	-270	-0.92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270	-246	-24	--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為辦理農業推廣及農地管理，依「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第 8 條規定設置本基金，並專供農村建設及農地管理之用。
- 二、施政重點：辦理農業推廣及農地管理，依「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規定，並專供農村建設及農地管理之用。
-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本基金以臺北市政府為主管機關，產業發展局為管理機關，基金業務由機關內部相關人員兼辦及聘用人員 1 人辦理。
-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 貳、業務計畫

###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收入	1,000	依「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撥繳本基金之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回饋金收入。
行政規費收入	6	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審查費收入。

###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農業發展計畫	1,276	1. 落實農地農用政策，加強農地管理。 2. 照顧弱勢農民，辦理本市農業天然災害補償作業。 3. 農地違規使用檢舉獎勵金。

## 參、預算概要

###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係包括徵收收入 100 萬元及行政規費收入 6 千元，合計 100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係辦理農業推廣及農地管理等相關費用 12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5 萬 2 千元，增加 2 萬 4 千元，約 1.92%，主要係因應軍公教員工調薪 3%，增加用人相關費用所致。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24 萬 6 千元，增加短絀 2 萬 4 千元，約 9.76%，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27 萬元支應。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7 萬元，主要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 萬元所致。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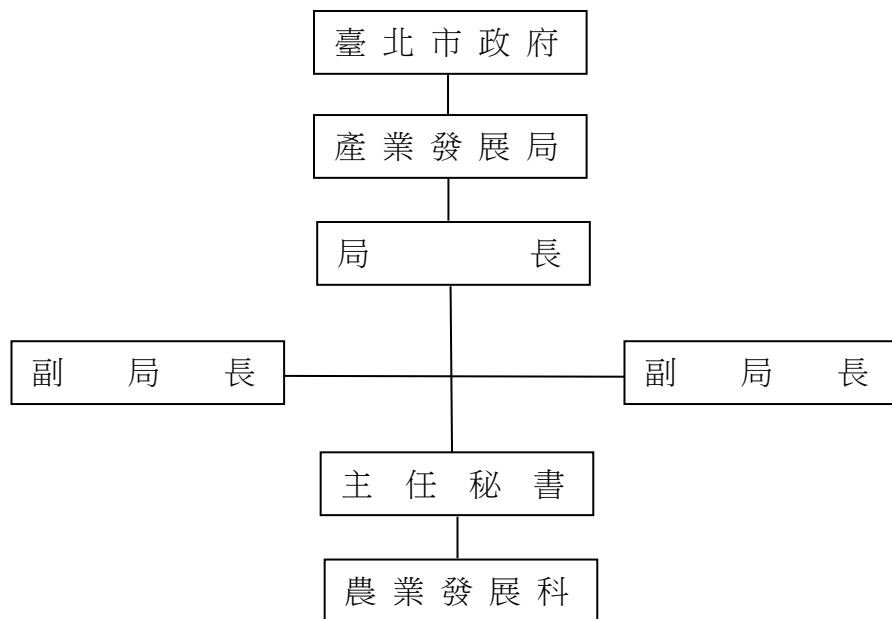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徵收收入	本年度預計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回饋金收入 100 萬元。	決算數 5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41 萬 6 千元，主要係因申請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所取之回饋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行政規費收入	本年度預計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審查費收入 6 千元。	決算數 3 萬元較預算數增加 2 萬 4 千元，主要係因申請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所取之審查費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農業發展計畫	1.落實農地農用政策，加強農地管理。 2.照顧弱勢農民，辦理本市農業天然災害補償作業。 3.農地違規使用檢舉獎勵金。	決算數 117 萬 4 千元較預算減少 4 萬元，主要係因本年度農業災損皆未達補助標準所致。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徵收收入	本年度預計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回饋金收入 100 萬元。	本項收入截至 6 月底止執行數 0 元，較預算分配數 42 萬元，減少 42 萬元，主要係因申請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所取之回饋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行政規費收入	本年度預計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審查費收入 6 千元。	本項收入截至 6 月底止執行數 3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3 千元，無增減。
農業發展計畫	1.落實農地農用政策，加強農地管理。 2.照顧弱勢農民，辦理本市農業天然災害補償作業。 3.農地違規使用檢舉獎勵金。	實際執行數 44 萬 2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43 萬 1 千元，增加 1 萬 1 千元，主要係聘用人員薪金較預期增加所致。

組織系統圖



本 頁 空 白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614	基金來源	1,006	1,006	
58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000	1,000	
584	徵收收入	1,000	1,000	
30	規費收入	6	6	
30	行政規費收入	6	6	
1,174	基金用途	1,276	1,252	24
1,174	農業發展計畫	1,276	1,252	24
-560	本期賸餘(短絀)	-270	-246	-24
30,348	期初基金餘額	29,219	30,360	-1,141
29,788	期末基金餘額	28,949	30,114	-1,165

註：1.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2.前年度決算數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13年5月17日主基作字第1130200939號函修正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預算科目配合調整為重分類之數。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7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9,2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9,026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徵收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1,000,000	
徵收收入				1,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元，無增減。
農地變更回饋金收入	年	1	1,000,000	1,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元，無增減。 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基金來源－行政規費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6,000	
行政規費收入	件	2	3,000	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000元，無增減。 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件之審查費收入，每年2件，每件編列3,000元。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基金用途－農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174,017	1,252,000	合計	1,276,000	
864,011	870,000	用人費用	895,000	
609,120	609,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27,612	較上年度預算數609,120元，增加18,492元。
609,120	609,120	聘用人員薪金	627,612	聘用人員1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22-23頁)。
33,920	34,040	加(夜)班費	35,536	較上年度預算數34,040元，增加1,496元。
33,920	34,040	未休假加班費	35,536	聘用人員未休假加班費。
76,140	76,140	獎金	78,452	較上年度預算數76,140元，增加2,312元。
76,140	76,140	年終獎金	78,452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
36,540	36,540	退休及卹償金	37,656	較上年度預算數36,540元，增加1,116元。
36,540	36,540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37,656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
108,291	114,160	福利費	115,744	較上年度預算數114,160元，增加1,584元。
84,731	86,100	分擔員工保險費	87,684	分擔聘用人員保險費。
	4,500	傷病醫藥費	4,500	聘用人員健檢費。
7,560	7,560	員工通勤交通費	7,56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聘用人員1人，每月編列630元。
16,000	16,000	其他福利費	16,000	聘用人員休假旅遊補助費，聘用人員1人，每人編列16,000元。
310,006	322,000	服務費用	321,000	
	1,000	郵電費	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元，無增減。
	1,000	郵費	1,000	郵資。
11,690	13,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3,000元，減少1,000元。
11,690	13,000	印刷及裝訂費	12,000	
			880	印製農業推廣及農地管理資料。
			11,120	預算書印製費，印製139本，每本編列80元。
293,316	303,000	一般服務費	30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03,000元，無增減。
290,366	300,000	代理(辦)費	300,000	委託辦理農用證明等業務。
2,950	3,000	體育活動費	3,000	文康活動費，聘用人員1人，每人編列3,000元。
5,000	5,000	專業服務費	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000元，無增減。
5,000	5,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00	農業推廣專家出席審查費，2人次，每次編列2,500元。
	3,000	材料及用品費	3,000	
	3,000	用品消耗	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000元，無增減。
	1,440	辦公(事務)用品	1,440	聘用人員1人，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基金用途－農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560	其他用品消耗	1,560	農業發展計畫用品材料費。
	5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6,000	
	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0,000元，無增減。
	50,000	其他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0	本市農業天然災害資材補助費用。
	6,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000元，無增減。
	6,000	其他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6,000	農地違規檢舉獎勵金，每年2件，每件編列 3,000元。
	1,000	其他	1,000	
	1,000	其他支出	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元，無增減。
	1,000	其他	1,000	農業發展業務所需雜支。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0,433	資產合計	29,634	29,866	-232
30,433	資產	29,634	29,866	-232
29,899	流動資產	29,026	29,296	-270
29,899	現金	29,026	29,296	-270
29,899	銀行存款	29,026	29,296	-270
534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608	570	38
534	準備金	608	570	38
534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608	570	38
30,433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9,634	29,866	-232
645	負債	685	647	38
111	流動負債	77	77	
111	應付款項	77	77	
111	應付費用	77	77	
534	其他負債	608	570	38
534	什項負債	608	570	38
534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608	570	38
29,788	基金餘額	28,949	29,219	-270
29,788	基金餘額	28,949	29,219	-270
29,788	基金餘額	28,949	29,219	-270
29,788	累積餘額	28,949	29,219	-270

## 臺北市農業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農業發展計畫
		用途別科目			
1,174,017	1,252,000	合計		1,276,000	1,276,000
864,011	870,000	用人費用		895,000	895,000
609,120	609,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27,612	627,612
609,120	609,120	聘用人員薪金		627,612	627,612
33,920	34,040	加(夜)班費		35,536	35,536
33,920	34,040	未休假加班費		35,536	35,536
76,140	76,140	獎金		78,452	78,452
76,140	76,140	年終獎金		78,452	78,452
36,540	36,540	退休及卹償金		37,656	37,656
36,540	36,540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37,656	37,656
108,291	114,160	福利費		115,744	115,744
84,731	86,100	分擔員工保險費		87,684	87,684
	4,500	傷病醫藥費		4,500	4,500
7,560	7,560	員工通勤交通費		7,560	7,560
16,000	16,000	其他福利費		16,000	16,000
310,006	322,000	服務費用		321,000	321,000
	1,000	郵電費		1,000	1,000
	1,000	郵費		1,000	1,000
11,690	13,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000	12,000
11,690	13,000	印刷及裝訂費		12,000	12,000
293,316	303,000	一般服務費		303,000	303,000
290,366	300,000	代理(辦)費		300,000	300,000
2,950	3,000	體育活動費		3,000	3,000
5,000	5,000	專業服務費		5,000	5,000
5,000	5,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00	5,000
	3,000	材料及用品費		3,000	3,000
	3,000	用品消耗		3,000	3,000
	1,440	辦公(事務)用品		1,440	1,440
	1,560	其他用品消耗		1,560	1,560
	5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6,000	56,000
	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0	50,000

# 發展基金

##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農業發展計畫
		用途別科目		
	50,000	其他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0	50,000
	6,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000	6,000
	6,000	其他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000	6,000
	1,000	其他	1,000	1,000
	1,000	其他支出	1,000	1,000
	1,000	其他	1,000	1,000

# 發展基金

##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計畫及項目	上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說明
合計	1		1	
農業發展計畫部分	1		1	
聘用	1		1	

註：本表約僱、聘用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本 頁 空 白

計畫及項目	合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加(夜) 班費	津貼	獎 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其他
合計	895,000		627,612	35,536		78,452		
農業發展計畫	895,000		627,612	35,536		78,452		
聘僱人員	895,000		627,612	35,536		78,452		

# 發展基金

##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兼任 人員 用人 費用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 保險費	傷病 醫藥費	提撥 福利金	員工通勤 交通費	其他		
37,656			87,684	4,500		7,560	16,000		
37,656			87,684	4,500		7,560	16,000		
37,656			87,684	4,500		7,560	16,000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合計	1				831,404
聘用人員小計	1				831,404
技術人員	1				831,404
聘用技術員	1	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審議 事宜、農業用地變更使用 回饋金審查及繳交核定事 宜、農業用地相關法規編 修、農業設施及寮舍申請 、農舍申請人資格審查、 農業發展相關等業務	115.01.01~115.12.31	376	831,404

# 發展基金

## 人員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小計	月			支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離職 儲金		
62,746	52,301	3,929	3,378	3,138	農業發展計畫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農業發展計畫				1,276 1,276	本基金所執行農業發展計畫，係為辦理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充之款項等收入用於提供資金協助本市各區公所等相關用途，故無法具體衡量數量及單位成本。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金額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農業發展計畫				1,276	本計畫本年度重點內容為： 1.落實農地農用政策，加強農地管理。 2.照顧弱勢農民，辦理本市農業天然災害補償作業。 3.農地違規使用檢舉獎勵金。
(上)年度預算數 農業發展計畫			1,252		
(前)年度決算數 農業發展計畫			1,174		
(112)年度決算數 農業發展計畫			1,120		
(111)年度決算數 農業發展計畫			1,110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中華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後予以存參

第一條 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加強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農村建設及農地管理，依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規定，設置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九十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二十一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除法規另有規定外，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以本府為主管機關，本府產業發展局為管理機關。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 本市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應撥充之款項收入。
- 二 本基金孳息收入。
- 三 其他收入。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用途如下：

- 一 提供資金協助本府產業發展局、本市各區公所、農民團體及農業相關基金會，從事農村建設及農地管理支出。
- 二 辦理農業研究、實驗及技術改進所需之補助支出。
- 三 農業推廣、農民教育等計畫執行支出。
- 四 農地違規使用檢舉獎勵金支出。
- 五 農業天然災害補償金、植物防疫、檢疫及銷毀費用支出。
- 六 管理本基金所需費用支出。
- 七 從事本國各級政府公債、國庫券、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及其他短期票券等之短期投資支出。
- 八 其他有關支出。

第五條 本基金資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前項預算之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束，並辦理決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第八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